

保定市徐水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1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自评报告

2022 年 11 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摘 要	1
第二部分	绩效评价报告	5
一、保定市徐水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基本情况		5
(一) 部门职责和工作活动		5
(二) 部门年度发展规划总体目标和职责分类绩效目标		5
(三) 部门预算收入及决算收入		7
(四) 预算支出及决算支出		9
(五) “三公”经费预算安排及支出情况		11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设定情况		13
(一) 投入		13
(二) 过程		13
(三) 产出		14
(四) 效果		14
三、综合绩效评价工作情况		15
(一) 绩效评价目的		15
(二) 绩效评价依据		15
(三) 绩效评价内容		16
(四) 绩效评价原则		16
(五) 绩效评价方法		17
(六) 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7
四、绩效评价评分情况		18
(一) 投入		19
(二) 过程		22
(三) 产出		29
(四) 效果		31
五、绩效评价发现的问题		333
六、绩效评价意见及建议		34

第一部分 摘 要

为深入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共河北省委河北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河北省财政厅《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推进工作方案》的精神，进一步加强和规范预算绩效运行监控工作，确保绩效目标如期保质保量实现，提高预算执行效率和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我单位对2021年部门整体支出情况开展了绩效自我评价工作。

保定市徐水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为正科级行政单位，经费保障形式为财政拨款，下设3个股室，主要职责有贯彻执行国家、省、市、区相关建设工作的法规、方针、政策；推进住房制度改革，依据上级住房政策，拟定适合本区的住房制度改革的具体方案并组织实施；监督管理建筑市场，规范市场各方主体行为；参与工程建设的前期准备工作，全面负责工程建设实施阶段的管理工作，监督检查车工程质量及施工安全等。

绩效评价是制定科学合理的评价方法、评价标准和指标体系，对财政资金的使用及产生的效益进行客观、公正的评价。通过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工作了解部门绩效目标和指标的设置及完成情况；部门整体资金预算情况、实际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部门履职对社会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及服务对象对部门履职效果的满意程度，促

使相关部门根据绩效评价过程中发现的问题，及时整改并总结经验，提高部门管理水平，牢固树立预算绩效理念，强化部门支出责任，提高预算执行效率和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评价工作经过了前期准备、绩效评价实施方案和指标体系制定、组织实施、绩效评价报告撰写四个阶段。

按照中共河北省委河北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的相关规定，以河北省财政厅《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推进工作方案》、《保定市徐水区部门预算绩效运行监控工作规程》中的相关工作要求作为评价标准，采取定量和定性评价相结合的方法，对资料进行审核、分析，实事求是、客观公正地完成了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单位 2021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工作。

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单位 2021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共设置 4 个一级指标、7 个二级指标、27 个三级指标，从投入、过程、产出、效果四个方面对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部门整体支出情况评分定级。指标体系设定满分为 100 分，绩效评价分值 ≥ 90 为“优”； $80 \leq \text{分值} < 90$ 为“良”； $60 \leq \text{分值} < 80$ 为“合格”；60 分以下为“差”。

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1 年部门整体支出综合评价得分为 91 分，评价等级为“优”。

经评价，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1 年部门预算编制完整性、项目预算细化率、在职人员控制率、收入完成率、财政拨款支出完成率、“三公经费”控制率、资金使用合规性、决算真实性、管理制度健全性、预决算信息公开、资产管理规范性、绩效自评覆盖率、绩效评价优等率、结转结余率、部门整体效益等指标完成情况较好。

通过本次绩效评价工作，发现我单位在以下几个方面存在一些不足之处，具体如下：

1. 预算决算差额较大

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1 年预算收入、支出预算数均为 6608.90 万元，决算收入 14172.14 万元，较预算收入增加 7559.43 万元，增加比例 114.38%；决算支出 15836.95 万元，较预算支出增加 9228.05 万元，增加比例 139.63%。决算数较预算数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城乡社区支出、住房保障支出增加，以及比预算增加了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 预算调整较多

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1 年预算调增 7563.24 万元，2021 年当年调整预算占年初预算的 114.44%，预算调整较多。

3. 未按预算编制执行政府采购

2021 年，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无政府采购预算。

2021 年度政府实际采购支出合计 2144.33 万元，从采购类型来看，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22.42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2119.72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2.19 万元。

本年未按相关规定及预算编制执行政府采购。

针对此次绩效评价过程中发现的问题，我们建议：

1. 提高预算编制质量

部门预算编制工作要全面反映和体现部门职责，根据具体情况及时调整预算的编制，缩小预算与决算差额，减少中期预算追加，提高预算编制质量，发挥预算约束作用。

2. 强化政府采购执行

建议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河北省 2017 年《政府采购集中采购目录和限额标准》的相关规定，执行政府采购，加快预算执行进度，提高政府采购效率。

第二部分 绩效评价报告

一、保定市徐水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基本情况

（一）部门职责和工作活动

根据中共保定市徐水区委办公室、保定市徐水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保定市徐水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为区政府工作部门，正科级单位，下设3个股室。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根据绩效预算管理改革的相关要求，按照“部门职责—工作活动绩效目标”的层级设立了绩效预算架构，职责活动包括住房保障管理；城乡建设管理；建筑业、房地产市场监管；推进建筑节能；住建政务管理共五部分。

（二）部门年度发展规划总体目标和职责分类绩效目标

按照2021年绩效预算编制要求，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设置的年度发展规划总体目标为：

加强城建建设投入。在城市发展中树立和落实科学发展观，遵循客观规律，坚持以人为本的原则正确处理经济发展与城市建设关系。城市建设要与经济发展水平和市场发展程度相适应，实事求是，因地制宜，量力而行。要切实把维护广大人民群众的根本利益作为城市建设的出发点和落脚点。加强生态建设，提高人居环境质量，促进人与

自然和谐的可持续性发展。要注重城市文化品味的提升，注重城市特色风格的延续和塑造，把文化和城市相融合，深挖城市传统文化内涵，努力创造城市新文化内涵，营建具有吸引力的城市形象，推动社会走上生产发展、生活富强、生态良好的发展道路。

职责分类绩效目标为：

2021 年住建局将根据区政府工作安排，提升城市基础设施水平，改善城镇群众居住条件，改善农村住房条件，提升机关及行业信息化水平，保障业务系统安全稳定运行，加强建筑业、房地产市场监管，促进房地产市场健康发展。

1、改善城镇群众居住条件

完成全年保障性安居工程任务，保障性住房及时分配到位。

2、提升城市基础设施水平，改善农村住房条件

加强管理，提高城市承载能力和宜居度。加强村镇建设，改善农村人居环境，实现城乡统筹发展。帮助住房最危险、经济最贫困农户解决最基本的安全住房，改善农村住房条件，奠定脱贫攻坚基础。完成农村危房改造任务，有效提升贫困户的幸福感和满意度。

3、提升机关及行业信息化水平，保障业务系统安全稳定运行

通过聘请保安保洁等服务，以及加强其他机关综合事务管理，提升机关及行业信息化水平，保障各类业务系统安全稳定运行。

4、加强建筑业、房地产市场监管，促进房地产市场健康发展

规范房地产市场秩序、监督管理房地产市场。落实房地产市场监管、房地产开发、房屋租赁、房屋面积管理、房地产估价与经纪管理、物业管理、房加强市场监测，促进全区房地产市场持续健康发展屋征收的规章制度。

（三）部门预算收入及决算收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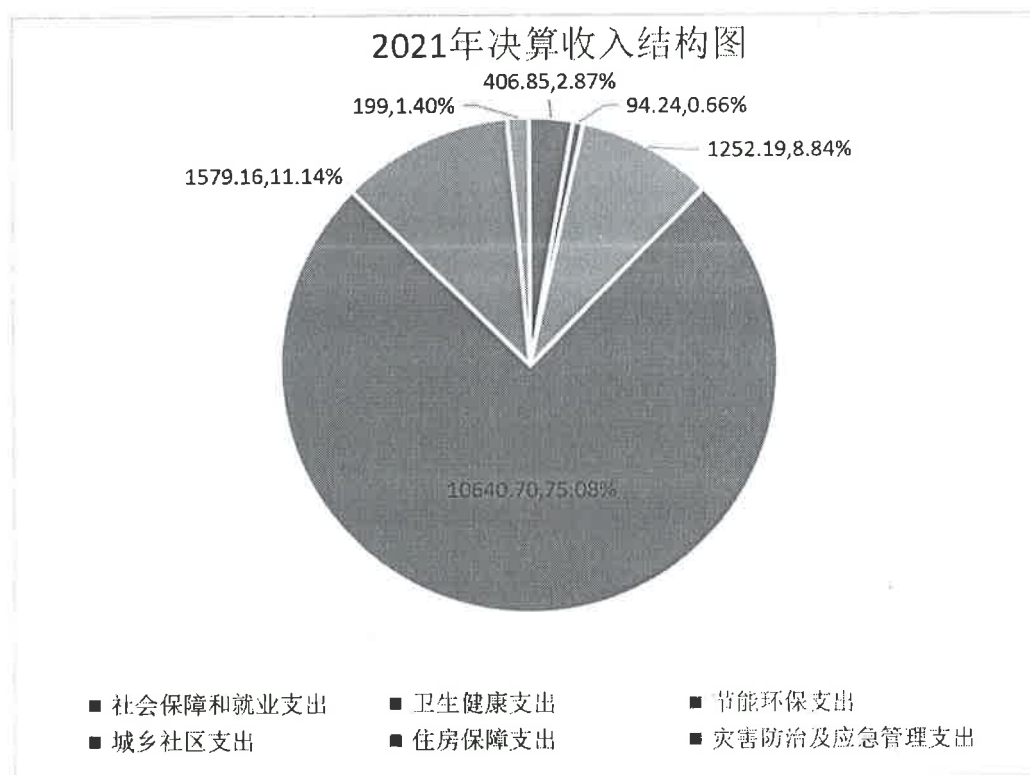
2021 年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预算收入 6608.9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5510.88 万元，基金预算拨款 1098.02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中财政拨款 5510.88 万元，中央财政提前通知转移支付 0.00 万元。预算收入按功能分类包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4.58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117.31 万元，节能环保支出 1200.00 万元，城乡社区支出 3645.58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1241.43 万元，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万元。具体预算收入详见附件 2。

2021 年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决算收入 14172.14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5820.06 万元，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8348.27 万元，其他收入 3.81 万元（全部为利息收入）。
 决算收入按功能分类包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6.85 万元，占比 2.87%；卫生健康支出 94.24 万元，占比 0.66%；节能环保支出 1252.19 万元，占比 8.84%，城乡社区支出 10640.70 万元，占比 75.08%，住房保障支出 1579.16 万元，占比 11.14%，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99.00 万元，占比 1.40%。具体决算收入详见附件 2。决算收入结构如图 1。

图 1 2021 年度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决算收入结构图

单位：万元



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财政拨款决算收入比年初预算增加 7559.4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4.38%。决算收入大于

预算收入的主要原因为城乡社区支出、住房保障支出增加，以及比预算增加了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预算收入与决算收入对比情况见图 2。

图 2 2021 年度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预算收入与决算收入对比图

单位：万元



（四）预算支出及决算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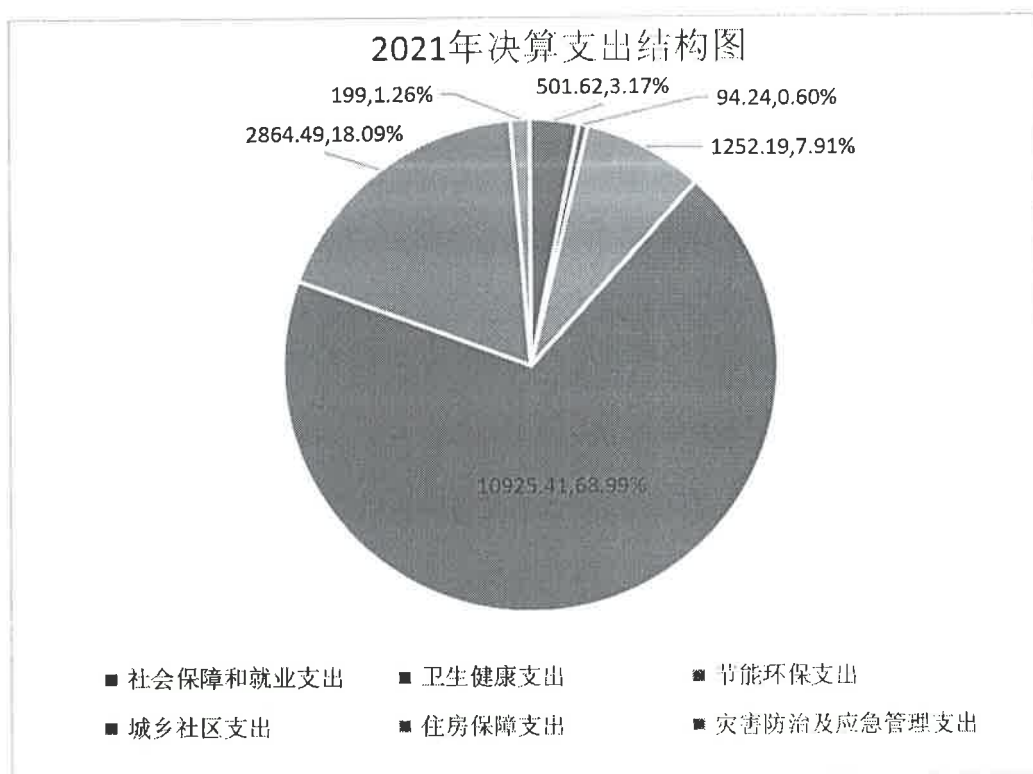
2021 年度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预算支出安排 6608.90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3125.80 万元，项目支出 3483.10 万元。预算支出按功能分类包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4.58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117.31 万元，节能环保支出 1200.00 万元，城乡社区支出 3645.58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1241.43 万元，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万元。具体预算支出详见附件 2。

2021 年度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决算支出为 15836.9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653.67 万元，项目支出 13183.28 万元。决算支出按功能分类包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01.62 万元，占比 3.17%；卫生健康支出 94.24 万元，占比 0.60%；节能环保支出 1252.19 万元，占比 7.91%，城乡社区支出 10925.41 万元，占比 68.99%，住房保障支出 2864.49 万元，占比 18.09%，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99.00 万元，占比 1.26%。具体决算支出详见附件 2。

决算支出结构如图 3。

图 3 2021 年度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决算支出结构图

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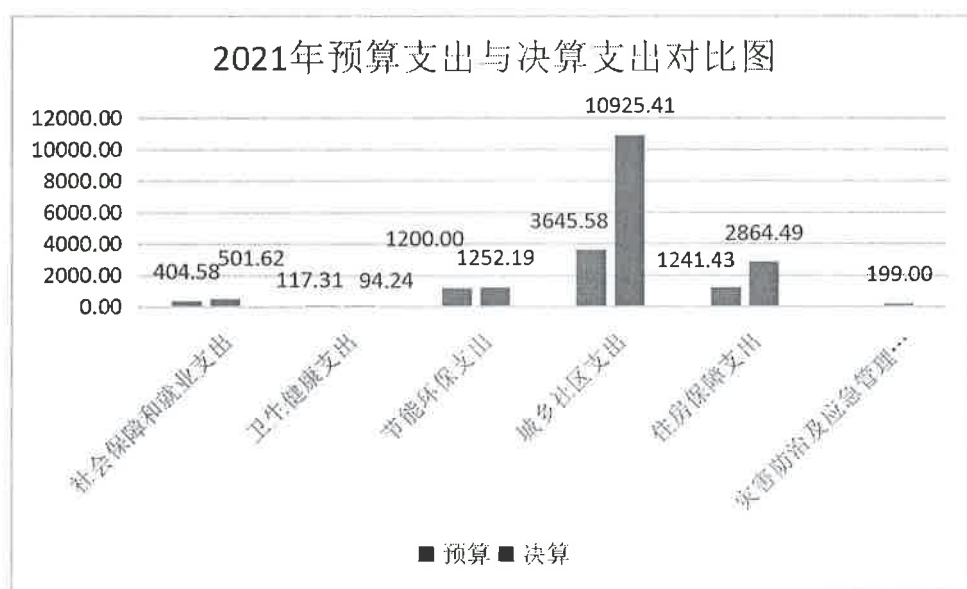


财政拨款决算支出比年初预算增加 9228.05 万元。决算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139.63%。决算支出大于预算支出的

主要原因为城乡社区支出、住房保障支出增加，以及比预算增加了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预算支出与决算支出对比情况如图 4。

图 4 2021 年度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预算支出与决算支出对比图

单位：万元



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1 年实际项目支出 15836.95 万元，比年初预算增加 9228.0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39.63%，决算收入大于预算收入的主要原因为城乡社区支出、住房保障支出增加，以及比预算增加了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五）“三公”经费预算安排及支出情况

2021 年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三公”经费预算 5.6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40 万元，公务接待费 0.20 万元），实际支出 2.04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04 万

元），比预算减少 3.56 万元，节约率 63.57%。2021 年“三公”经费预算数比 2020 年预算数减少 0.60 万元，决算数与 2020 年实际支出相比，减少 0.63 万元。具体详见表 1。

表 1 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三公”经费预算及决算明细表

单位：万元

序号	支出内容	2020 年		2021 年		环比情况	
		预算安排	实际支出	预算安排	实际支出	较上年预算增减金额	较上年支出增减金额
1	因公出国（境）费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维费	6.00	2.67	5.40	2.04	-0.60	-0.63
3	公务接待费	0.20	0.00	0.20	0.00	0.00	0.00
4	合计	6.20	2.67	5.60	2.04	-0.60	-0.63

1、公务用车：2021 年底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车辆合计 2 辆，全部为机要通信用车。2021 年公务用车购置及运维费年初预算 5.40 万元，全部为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实际支出 2.04 万元，比预算减少 3.36 万元，节约率 62.22%。2021 年预算数比 2020 年预算减少 0.60 万元，决算数与 2020 年实际支出相比，减少 0.63 万元。

2、公务接待：2021 年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公务接待费年初预算 0.20 万元，实际支出 0.00 万元，比预算减少了 0.20 万元，节约率 100%。2021 年预算数与 2020 年预算相比无变化，2021 年决算数与 2020 年决算相比无变化。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设定情况

根据绩效预算管理改革的有关政策和文件规定，并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沟通，绩效评价工作组以绩效预算架构为指导，以部门预算文本及相关资料为基础，制定了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设置一级指标 4 个，二级指标 7 个，三级指标 27 个（详见附件 3）。指标体系设定满分 100 分，绩效评价分值 ≥ 90 为“优”； $80 \leq \text{分值} < 90$ 为“良”； $60 \leq \text{分值} < 80$ 为“中”；60 分以下为“差”。评价指标体系具体构成如下：

（一）投入（12 分）

主要反映绩效目标设定是否合理、科学，绩效指标的制定是否清晰、可衡量，预算编制是否完整，项目预算是否细化及在职人员控制情况。

投入指标指标分值为 12 分，下设 2 个二级指标：绩效目标设定和预算配置，6 个三级指标：绩效目标合理性、绩效目标科学性、绩效指标明确性、预算编制完整性、项目预算细化率、在职人员控制率。

（二）过程（48 分）

主要反映预算调整、收入及支出完成情况，“三公”经费、政府采购执行情况，财务管理是否规范、资金使用是否合规，决算真实性。

过程指标指标分值为 48 分，下设 3 个二级指标：预算执行、预算管理和绩效评价，14 个三级指标：预算收入调整率、收入完成率、预算支出调整率、财政拨款支出完成率、“三公”经费控制率、政府采购执行率、资金使用合规性、决算真实性、管理制度健全性、预决算信息公开性、基础信息完整性、资产管理规范性、绩效自评覆盖率、绩效评价优等率。

（三）产出（25 分）

主要反映结转结余率、实际完成率、完成及时率、资金发放完成率、重点工作办结率。

产出指标指标分值为 25 分，下设 1 个二级指标：责任履行，5 个三级指标：结转结余率、实际完成率、完成及时率、资金发放完成率、重点工作办结率。

（四）效果（15 分）

主要反映部门履行职责对社会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效益及社会公众或部门的服务对象对部门履职效果的满意程度。

效果指标指标分值 15 分，下设 1 个二级指标：履职效率，2 个三级指标：部门整体效益和考核满意度。

三、综合绩效评价工作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

通过对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1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了解部门整体资金预算情况、实际收支情况及结转结余情况；绩效目标和指标的设置及完成情况；部门履职对社会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及服务对象对部门履职效果的满意程度。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工作促使相关部门根据绩效评价过程中发现的问题，及时整改并总结经验，提高部门管理水平，牢固树立预算绩效理念，强化部门支出责任，提高预算执行效率和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二）绩效评价依据

1.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
2. 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 号）；
3. 《河北省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冀财预〔2011〕68 号）；
4. 中共河北省委河北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冀发〔2018〕54 号）；
5. 保定市徐水区财政局《关于印发绩效评价工作规划（2016-2020 年）的通知》（徐政财字〔2016〕45 号）；

6. 保定市徐水区财政局《关于印发〈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推进工作方案〉的通知》（徐政财字〔2019〕33号）；

7. 保定市徐水区财政局《关于开展2021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徐政财字〔2022〕96号）

8. 其他与部门绩效评价工作相关的文件。

（三）绩效评价内容

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2021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和指标的设置及完成情况；资金预算情况、实际收支情况及结转结余情况；部门履职对社会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及服务对象对部门履职效果的满意程度。

（四）绩效评价原则

1. 价值导向原则：财政支出绩效评价体系应能够反映财政支出的经济性、效益性、有效性原则，体现财政部门和项目主管部门的价值导向。

2. 重要性原则：根据指标在整个指标体系中的地位和作用进行筛选，选择最具代表性、最能反映评价要求的指标。

3. 综合性原则：将定性指标和定量指标相结合，定性分析是定量分析的基础，定量分析是定性分析的深化，两者相结合系统反映财政支出所产生的社会效益。

4. 经济性原则：指标的选取要考虑现实条件及可操作性，数据的获得应符合成本效益原则，在合理成本的基础上收集信息。

（五）绩效评价方法

本次评价采取目标比较法、定量和定性评价相结合和综合评价相结合的方式，运用审查、询问查证和问卷调查等方法开展绩效评价工作。

1. 审查法：通过审查被评价单位的预算文本、决算文本、会计账簿、支出凭证、项目完成情况等相关资料，分析资金收支的合理性和合规性、预算执行及管理情况、绩效目标和指标的设置及完成情况、部门整体效益。

2. 询问查证法：在比较分析相关资料的基础上，通过询问的形式，核查项目资料是否真实、合理，从而对部门整体支出情况作出初步的判断和评价。

3. 问卷调查法：通过设计调查问卷，在一定范围内随机发放，并收集分析调查问卷，对财政支出的效果进行评价，了解服务对象对部门履职效果的满意程度。

（六）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本次绩效评价工作经过了前期准备、绩效评价实施方案和指标体系制定、组织实施、绩效评价报告撰写四个阶段。

1. 前期准备阶段

经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充分沟通，并充分收集相关资料，主要包括部门职责、工作活动、预决算文本、相关管理制度、资金使用等相关资料，为制定绩效评价实施方案和指标体系奠定了基础。

2. 制定绩效评价实施方案和体系

基于对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相关资料的收集，制定绩效评价实施方案和体系，确定最终方案。

3. 组织实施阶段

根据绩效评价实施方案和指标体系，对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开展评价工作，包括查看预决算文本及部门工作活动绩效目标和指标；比对预决算的调整及执行情况；核查固定资产管理的规范性；核查明细账与决算报表项目的一致性；对项目产出情况进行了解查看；随机选取服务对象进行满意度调查；对一些专业的问题咨询相关专家等。根据收集的数据、资料进行核对、比较、计算，对部门整体支出进行评分。

4. 撰写绩效评价报告

在完成对各评价指标评分定级的基础上，开始进行报告撰写工作。

四、绩效评价评分情况

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总得分为91分，综合绩效评价等级为“优”。各项得分情况如下：

（一）投入（12分）

该一级指标包含绩效目标设定和预算配置两个二级指标，主要反映绩效目标设定是否合理、科学，绩效指标的制定是否清晰、可衡量，预算编制是否完整，项目预算是否细化及在职人员控制情况。

表2 投入指标及得分情况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权重	得分
投入 (12 分)	绩效目标设定（6 分）	绩效目标合理性	2	2
		绩效目标科学性	2	2
		绩效指标明确性	2	2
	预算配置 (6 分)	预算编制完整性	2	2
		项目预算细化率	2	0
		在职人员控制率	2	0
合计			12	8

1. 绩效目标设定（6分）

（1）绩效目标合理性（2分）

该指标主要评价部门的职责设定是否符合“三定”方案中所赋予的职责；工作活动是否与部门职责、工作规划和重点工作相关；工作活动项下确定的预算项目是否合理，是否与工作活动密切相关；工作活动和项目预算安排是否合理。

通过对比保定市徐水区委办公室及保定市徐水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印发的《保定市徐水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和徐水区住房和城乡建设

局 2021 年预算文本一部门职责工作活动绩效目标，评价工作组认为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部门职责符合“三定”方案中所赋予的职责，绩效目标设立依据充分，符合客观实际，与部门职责、工作规划和重点工作相关，工作活动和项目预算安排合理。

该指标实际得分 2 分。

（2）绩效目标科学性（2 分）

该指标主要评价预算批复的部门年度发展规划目标和部门职责分类绩效目标是否充分，是否与部门履职、年度工作任务相符；工作活动是否有明确的绩效目标，绩效目标是否与部门职责目标、部门年度工作目标一致，是否能体现工作活动的产出和效果。

根据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1 年预算文本一部门职责工作活动绩效目标（详见附件 4），绩效目标与部门履职、年度工作任务相符；工作活动有明确的绩效目标，绩效目标与部门职责目标、部门年度工作目标一致。

该项指标实际得分 2 分。

（3）绩效目标明确性（2 分）

该指标主要评价是否将部门整体的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工作任务，工作活动、预算项目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评价、可衡量；工作活动、预算项目绩效指

标的评价标准是否清晰、可衡量；是否与部门年度的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根据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1 年预算文本一部门职责工作活动绩效目标,该指标实际得分 2 分。

2. 预算配置 (6 分)

(1) 预算编制完整性 (2 分)

该指标主要评价部门所有收入是否全部纳入部门预算,部门支出预算是否统筹各类支出,按基本支出、项目支出分别编制。

根据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1 年预算文本及相关会计资料,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所有收入均已纳入部门预算,部门支出按基本支出、项目支出分别编制。

该指标实际得分 2 分。

(2) 项目预算细化率 (2 分)

该指标主要评价编报的项目支出是否细化到具体用款单位和项目的资金额度,通过项目预算细化率衡量。

项目预算细化率=细化的项目金额/实际编报的项目金额 $\times 100\%$ 。

根据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1 年预算文本一部门项目支出预算表,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1 年预算项目共 21 个(详见附件 2-2-2),涉及资金 10447.03 万元,所有项

目均细化到具体用款单位及项目资金额度。项目预算细化率= (3482.58/10447.03) *100%=33.34%。

该指标实际得分 0 分。

(3) 在职人员控制率 (2 分)

该指标主要考核截至 2021 年底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在职人员控制情况，通过在职人员控制率衡量。

在职人员控制率=决算在职人员/编制数×100%。

根据保定市徐水区委办公室及保定市徐水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保定市徐水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人员编制为 168 人，根据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1 年决算文本-部门基本情况表，截至 2021 年底，在职人员 191 人，在职人员控制率= (191/168) *100%=113.69%。

该指标实际得分 0 分。

(二) 过程 (48 分)

该一级指标包含预算执行、预算管理和绩效评价三个二级指标，主要反映预算调整、收入支出完成情况，“三公”经费、政府采购执行情况，财务管理是否规范、资金使用是否合规，决算真实性。

表 3 过程指标及得分情况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数权重	得分
过程 (48 分)	预算执行	预算收入调整率	2	0
		收入完成率	4	4

		预算支出调整率	2	0
		财政拨款支出完成率	4	4
		“三公经费”控制率	3	3
		政府采购执行率	3	3
		资金使用合规性	3	3
		决算真实性	3	3
	预算管理 (16分)	管理制度健全性	4	3
		预决算信息公开	4	4
		基础信息完善性	4	4
		资产管理规范性	4	4
	绩效评价 (8分)	绩效自评覆盖率	4	4
		绩效评价优等率	4	4
合计			48	43

1. 预算执行 (24 分)

(1) 预算收入调整率 (2 分)

该指标主要评价预算收入的调整情况，进而衡量预算收入编制的准确性，通过预算收入调整率衡量。

预算收入调整率 = (调整预算数 - 年初预算数) / 年初预算数 * 100%

根据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的预算指标文件，2021 年度预算收入的追加数为 7563.24 万元，年初预算数为 6608.90 万元，预算收入调整率为 114.44%。

该项指标实际得分 0 分。

(2) 收入完成率 (4 分)

该指标主要评价部门预算收入的完成情况，用以反映部门预算收入的完成程度，通过收入完成率衡量。

收入完成率=（决算收入/预算收入）×100%。

根据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1 年预算文本、决算文本，2021 年收入预算数 6608.90 万元，收入决算数 14172.14 万元，收入完成率=（14172.14/6608.90）*100%=214.44%。

该指标实际得分 4 分。

（3）预算支出调整率（2 分）

该指标主要评价预算支出的调整情况，进而衡量预算支出编制的准确性，通过预算支出调整率衡量。

预算支出调整率=（调整预算数-年初预算数）/年初预算数*100%

根据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提供的保定市财政局下发的预算指标文件，2021 年度预算支出的追加数合计 9228.05 万元，年初预算数为 6608.90 万元，预算支出调整率为 139.63%，扣 2 分。

该指标实际得分 0 分。

（4）财政拨款支出完成率（4 分）

该指标主要评价部门财政拨款的支出进度，通过财政拨款支出完成率来衡量。

财政拨款支出完成率=（部门决算财政拨款支出/部门决算财政拨款收入）*100%。

根据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提供的 2021 年决算文本，部门决算财政拨款支出数 14168.33 万元，财政拨款收入数 15836.95 万元，财政拨款支出率=（15836.95/14168.33）*100%=111.78%。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1 年年初结转和结余 1756.10 万元，故支出数大于收入数。

该指标实际得分 4 分。

（5）“三公”经费控制率（3 分）

该指标主要评价“三公”经费是否得到有效控制，通过“三公”经费控制率来衡量。

“三公”经费控制率=（实际支出数/预算数）*100%。

根据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1 年预算文本及决算文本，“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 5.6 万元，年末决算数 2.04 万元，“三公”经费控制率=（2.04/5.6）*100%=36.43%≤100%。

该指标实际得分 3 分。

（6）政府采购执行率（3 分）

该指标主要评价部门是否有效执行政府采购政策，通过政府采购执行率来衡量。

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政府采购金额/政府采购预算金额）*100%。

根据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1 年预算文本及决算文本，政府采购年初预算数 0.00 万元，年末决算数 2144.33 万元，政府采购执行率为 100%。

该指标实际得分为 3 分。

（7）资金使用合规性（3 分）

该指标主要评价资金使用是否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用途使用，财务管理是否符合相关会计准则和财务制度。

根据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1 年明细账、会计凭证等相关资料，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资金使用符合相关会计准则和财务制度，资金拨付有完备的审批程序和手续，资金使用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未发现截留、挤占、挪用财政资金的情况。

该指标实际得分 3 分。

（8）决算真实性（3 分）

该指标主要评价决算编制数据是否与账表一致，即决算报表数据与会计账簿数据是否一致。

经核查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1 年决算文本、明细账及总账，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决算文本数据均与明细账、总账一致。

该指标实际得分 3 分。

2. 预算管理（16 分）

（1）管理制度健全性（4分）

该指标主要评价部门是否制定资金管理办法、财务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等相关内部控制制度，制度执行是否得到有效执行。

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工作制度涵盖了预算业务管理制度、财务收支业务管理制度等相关制度，经检查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付款流程审批单、资产盘点表等资料，扣2分。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已按照相关管理制度的规定执行，但未见会计岗位制度等，扣1分。

该项指标实际得分3分。

（2）预决算信息公开性（4分）

该指标主要评价部门是否按照政府信息公开的有关要求在相关网站公开部门预算、预算执行情况、年度工作任务等相关信息。

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2021年按政府信息公开的有关要求在保定市徐水区人民政府网公开了2021年的预算情况和决算情况、年度工作任务等信息。

该指标实际得分4分。

（3）基础信息完善性（4分）

该指标主要评价基础数据信息和财务信息资料是否真实、完整。

根据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提供的会计账簿、凭证及其他相关资料，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会计信息资料真实完整，

该指标实际得分 4 分。

（4）资产管理规范性（4 分）

该指标主要评价资产管理是否规范，是否建立资产台账，新增资产是否符合规定程序和规定标准，资产的配置是否合规，资产保存是否完整。

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建立了固定资产台账、无形资产台账，资产保存完整，2021 年新增资产 14.78 万元，包含：通用设备（8.67 万元）、家具家电（6.11 万元），资产购置手续完备，配置符合要求，资产管理整体较规范。

该项指标实际得分 4 分。

3. 绩效评价（8 分）

（1）绩效自评覆盖率（4 分）

该指标主要评价部门是否按相关要求实施绩效自评，通过绩效自评覆盖率来衡量。

绩效自评覆盖率=（报送相关自评材料的数量/应实施项目绩效自评数量）*100%。

根据徐水区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1 年度财政专项资金部门绩效自我评价工作的通知》及徐水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1 年一般项目部门绩效自评表，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1 年开展绩效自评的项目数为 21 个，年初预算文本项目数 9 个，要求自评项目个数 9 个，自评覆盖率为 100%。

该指标实际得分 4 分。

（2）绩效评价优等率（4 分）

该指标主要评价部门开展的绩效评价项目的完成质量，通过绩效评价优等率来衡量。

绩效评价优等率=（结果达到优等的数量/参评数量）*100%。

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1 年度没有财政评价项目绩效评价。

该指标实际得分 4 分。

（三）产出（25 分）

该一级指标包含责任履行一个二级指标，主要反映结转结余率，项目资金使用率，社区矫正人数，社区服刑人员再次犯罪率，法律援助案件办结率。

表 4 产出指标及得分情况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数权重	得分
产出 (25 分)	责任履行 (25 分)	结转结余率	5	5
		实际完成率	5	5
		完成及时率	5	5
		资金发放完成率	5	5
		重点工作办结率	5	5
合计		25	25	25

1. 结转结余率（5 分）

该指标主要评价部门的结转结余情况，通过结转结余率衡量。

结转结余率=（本年结转结余数/决算收入数）*100%。

根据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1 年决算文本及相关资料，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1 年结转结余资金 0.00 万元，决算收入 14172.14 万元，结转结余率 0，小于 5%。

该项指标实际得分 5 分。

2. 实际完成率（5 分）

该指标主要评价项目的实际完成效率，通过实际完成率来衡量。

实际完成率=（实际完成工作数/计划工作数）×100%。

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1 年实际完成工作数 10447.03 万元，年初预算共 9 个项目，计划数 3482.58 万元，年中追加项目资金 6964.45 万元，项目实际完成率为 299.98%。

该指标实际得分 5 分。

3. 完成及时率（5 分）

该指标主要评价在规定时限内及时完成的实际工作数与计划工作数的比率，通过完成及时率衡量。

完成及时率=（及时完成实际工作数/计划工作数）×100%。

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1 年项目完成及时率为 100%。

该指标实际得分 5 分。

4. 资金发放完成率（5 分）

该指标主要评价各项资金发放完成情况，通过该指标衡量。

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1 年各项资金发放完成率 100%，评价等级为“优”。

该指标实际得分 5 分。

5. 重点工作办结率（5 分）

该指标主要评价重点工作的办理落实程度，通过重点工作办结率衡量。

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1 年重点工作办结率 100%，评价等级为“优”。

该指标实际得分 5 分。

（四）效果（15 分）

该一级指标包含履职效益一个二级指标。主要反映部门履行职责对社会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效益及社会公众或部门的服务对象对部门履职效果的满意程度。

表 5 效果指标及得分情况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数权重	得分
项目效果 (15 分)	履职效益 (15 分)	部门整体效益	10	10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5	5
合计			15	15

1. 部门整体效益（10 分）

该指标主要评价部门履行职责对社会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效益。

经查看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提供的相关资料，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履行职责对社会发展所带来的社会效益较显著，有效的提高了人居环境质量，促进人与自然和谐的可持续性发展。提升了城市文化品位，把文化和城市相融合，营建了具有吸引力的城市形象，推动社会走上生产发展、生活富强、生态良好的发展道路。

该项指标实际得分 10 分。

2.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5 分）

该指标主要评价社会公众或部门的服务对象对部门履职效果的满意程度。

针对该指标，我们随机选取了 50 个调查对象进行了问卷调查，具体调查情况如下：

表 6 服务对象满意度调查问卷汇总表

单位：人次

调查项目	满意	一般	不满意	合计	单项得分
您对徐水区城市容貌环境是否满意	47	3	0	50	97
您对徐水区市政公共设施建设是否满意	45	4	1	50	94
您对村镇建设、农村人居环境、住房条件是否满意	45	5	0	50	95

调查问卷共分为 3 个单项，每个单项满分为 100 分。
其中：每一单项满分为 100 分：满意为 100 分，一般为 50 分，不满意为 0 分。

单项满意度得分=总分数/总人数

总体满意度得分= Σ 1/3 各单项满意度得分

经计算，总体得分为 95.33 分，大于 90 分，评价等级为“优”。

该指标实际得分 5 分。

五、绩效评价发现的问题

通过对各指标得分及扣分原因的分析，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1 年部门整体支出基本按相关要求执行预算、决算，完成了绩效目标，资金使用效益良好。通过评价，也发现一些不足之处，具体情况如下：

1. 预算决算差额较大

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1 年预算收入、支出预算数均为 6608.90 万元，决算收入 14172.14 万元，较预算收入增加 7559.43 万元，增加比例 114.38%；决算支出 15836.95 万元，较预算支出增加 9228.05 万元，增加比例 139.63%。决算数较预算数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城乡社区支出、住房保障支出增加，以及比预算增加了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 预算调整较多

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1 年预算调增 7563.24 万元，2021 年当年调整预算占年初预算的 114.44%，预算调整较多。

3. 未按预算编制执行政府采购

2021 年，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无政府采购预算。

2021 年度政府实际采购支出合计 2144.33 万元，从采购类型来看，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22.42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2119.72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2.19 万元。

本年未按相关规定及预算编制执行政府采购。

六、绩效评价意见及建议

针对此次绩效评价过程中发现的问题，我们建议：

1. 提高预算编制质量

部门预算编制工作要全面反映和体现部门职责，根据具体情况及时调整预算的编制，缩小预算与决算差额，减少中期预算调整，提高预算编制质量，发挥预算约束作用。

2. 强化政府采购执行

建议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河北省 2017 年《政府采购集中采购目录和限额标准》的相关规定，执行政府采购，加快预算执行进度，提高政府采购效率。

附件：1. 保定市徐水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部门职责及机构设置情况

2. 2021 年度保定市徐水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收支预算及决算明细表

3.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4. 2021 年徐水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工作活动绩效目标、绩效指标一览表

保定市徐水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部门

职责及机构设置情况

一、部门职责

根据《保定市徐水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保定市徐水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的主要职责是：

根据保定市徐水区委办公室、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保定市徐水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徐办字[2019]7号），我局部门职责如下：

（一）贯彻执行国家、省、市、区相关建设工作的法规、方针、政策。依据有关规定进行行业管理，根据本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制定本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工作的中长期规划和具体实施计划。

（二）推进住房制度改革，依据上级住房政策，拟定适合本区的住房制度改革的具体方案并组织实施。

（三）监督管理建筑市场，规范市场各方主体行为。会同有关部门建立健全全区建筑市场管理体系，规范建筑市场，监督管理建筑市场准入、工程招投标、工程咨询、工程监理、工程质量、工程稽查（事中、事后）和安全；组织或参与重大工程质量事故的调查处理；负责工程质量的审核与评定及受理工程质量纠纷；负责全区建筑施工企业和建筑产品生产企业资质的管理工作；负责建筑行业职业健康的监督管理工作。

（四）参与工程建设的前期准备工作，全面负责工程建

设实施阶段的管理工作；监督检查工程质量及施工安全。

（五）参与制定城镇国土规划和区域规划，负责城市科研、名城保护；指导城市地下空间开发和利用工作。

（六）规范房地产市场秩序，负责全区住宅与房地产行业管理；制定房地产行业和房地产市场的有关规章并监督执行；提出房地产的行业发展规划和产业政策，负责房地产开发、商品房预（销）售、房地产交易管理；同时受区政府委托负责管理房屋拆迁工作。

（七）拟定全区危旧住房的改造计划并组织实施。指导全区乡镇和村庄的建设与管理，指导农村住房建设、安全及危房改造，推动村镇建设的改革与发展。

（八）负责建设系统的普法培训和行政执法证件的申报、发放和管理，负责住房和城乡建设系统的法制宣传教育工作。

（九）负责城建档案、建设信息的管理工作。

（十）负责管理全区实施绿色建筑、城镇减排工作；会同有关部门拟定建筑节能政策、规划并监督实施；负责管理和指导全区新型墙体材料及建筑节能产品的监督管理以及超低能耗建筑、装配式建筑、粉煤灰综合利用、散装水泥等的推广应用。

（十一）落实上级住房保障相关政策并指导实施，建立和完善本区保障性住房管理制度，会同有关部门做好中央、省、市有关保障性住房资金安排并监督实施；编制住房保障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并监督实施；保障本区城镇低收入家庭住房。

（十二）负责本区物业服务的监督管理工作。

（十三）承担和实施建立科学规范的工程建设标准体系；

监督指导全区各类工程建设标准、定额的实施；对工程造价实施管理；组织发布工程造价信息；负责工程造价的审核与评定及受理工程造价纠纷；

（十四）承办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它工作。

二、机构设置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单位规格	经费保障形式
1	保定市徐水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行政		财政拨款

部门预算收支汇总表

	A	B	C	D	E
1					
2	预算单位编码及名称：[333]保定市徐水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预算年度：2021		金额单位：元
3	收入		支出		
4	序号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5	栏次	1	2	3	4
6	1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55108797.3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	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10980176.00	二、外交支出	
8	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9	4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10	5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11	6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12	7	七、上级补助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3	8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45800.00
14	9	九、其他收入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15	10			十、卫生健康支出	1173100.00
16	11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12000000.00
17	12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36455773.35
18	13			十三、农林水支出	
19	14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20	15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1	16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2	17			十七、金融支出	
23	18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4	19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5	20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12414300.00
26	21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7	22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8	23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9	24			二十四、预备费	
30	25			二十五、其他支出	
31	26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32	27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33	28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34	29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35	30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A	B	C	D	E
36	31	本年收入合计	66088973.35	本年支出合计	66088973.35
37	32	上年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38	33	收入总计	66088973.35	支出总计	66088973.35

	A	B	C	D	E	F	G	H	I
1	部门预算收入汇总表								
2	预算单位编码及名称：[333]保定市徐水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3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本年收入				
4	序号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5	栏次	1	2	3	4	5	6	7	8
6	1		合计	66088973.35	66088973.35	66088973.35			
7	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45800.00	4045800.00	4045800.00			
8	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045800.00	4045800.00	4045800.00			
9	4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60200.00	260200.00	260200.00			
10	5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604900.00	604900.00	604900.00			
11	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205700.00	2205700.00	2205700.00			
12	7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975000.00	975000.00	975000.00			
13	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173100.00	1173100.00	1173100.00			
14	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173100.00	1173100.00	1173100.00			
15	1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173100.00	1173100.00	1173100.00			
16	11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2000000.00	12000000.00	12000000.00			
17	12	21103	污染防治	12000000.00	12000000.00	12000000.00			
18	13	2110301	大气	12000000.00	12000000.00	12000000.00			
19	14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6455773.35	36455773.35	36455773.35			
20	15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25475597.35	25475597.35	25475597.35			
21	16	2120101	行政运行	1805100.00	1805100.00	1805100.00			
22	17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23670497.35	23670497.35	23670497.35			
23	18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0980176.00	10980176.00	10980176.00			
24	19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216700.00	216700.00	216700.00			
25	20	2120810	棚户区改造支出	10763476.00	10763476.00	10763476.00			
26	2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2414300.00	12414300.00	12414300.00			
27	22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10760000.00	10760000.00	10760000.00			
28	23	2210105	农村危房改造	1700000.00	1700000.00	1700000.00			
29	24	2210108	老旧小区改造	9060000.00	9060000.00	9060000.00			
30	2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654300.00	1654300.00	1654300.00			
31	2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654300.00	1654300.00	1654300.00			

	J	K	L	M
1				
2	预算年度：2021			金额单位：元
3				上年结转
4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5	9	10	11	12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28				
29				
30				
31				

	A	B	C	D	E	F	G	H	I
部门预算支出汇总表									
1	预算单位编码及名称: [333] 保定市徐水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	预算年度: 2021						金额单位: 元		
3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4	序号	科目编码							
5	栏次	1	2	3	4	5	6	7	8
6	1		合计	66088973.35	31258000.00	34830973.35			
7	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45800.00	4045800.00				
8	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045800.00	4045800.00				
9	4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60200.00	260200.00				
10	5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604900.00	604900.00				
11	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205700.00	2205700.00				
12	7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975000.00	975000.00				
13	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173100.00	1173100.00				
14	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173100.00	1173100.00				
15	1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173100.00	1173100.00				
16	11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2000000.00		12000000.00			
17	12	21103	污染防治	12000000.00		12000000.00			
18	13	2110301	大气	12000000.00		12000000.00			
19	14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6455773.35	24384800.00	12070973.35			
20	15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25475597.35	24384800.00	1090797.35			
21	16	2120101	行政运行	1805100.00	1805100.00				
22	17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23670497.35	22579700.00	1090797.35			
23	18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0980176.00		10980176.00			
24	19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216700.00		216700.00			
25	20	2120810	棚户区改造支出	10763476.00		10763476.00			
26	2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2414300.00	1654300.00	10760000.00			
27	22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10760000.00		10760000.00			
28	23	2210105	农村危房改造	1700000.00		1700000.00			
29	24	2210108	老旧小区改造	9060000.00		9060000.00			
30	2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654300.00	1654300.00				
31	2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654300.00	1654300.00				

	A	B	C	D	E	F	G
1	部门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汇总表						
2	预算单位编码及名称：[333]保定市徐水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预算年度：2021			
3	收入			支出			
4	序号	项 目	金额	项 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5	栏次	1	2	3	4	5	6
6	1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55108797.3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	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10980176.00	二、外交支出			
8	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国防支出			
9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10	5			五、教育支出			
11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12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3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45800.00	4045800.00	
14	9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15	10			十、卫生健康支出	1173100.00	1173100.00	
16	11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12000000.00	12000000.00	
17	12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36455773.35	25475597.35	10980176.00
18	13			十三、农林水支出			
19	14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20	15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1	16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2	17			十七、金融支出			
23	18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4	19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5	20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12414300.00	12414300.00	
26	21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7	22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8	23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9	24			二十四、预备费			
30	25			二十五、其他支出			
31	26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32	27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33	28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34	29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A	B	C	D	E	F	G
35	30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36	31	本年收入合计	66088973.35	本年支出合计	66088973.35	55108797.35	10980176.00
37	32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38	33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39	34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40	35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41	36	收入总计	66088973.35	支出总计	66088973.35	55108797.35	10980176.00

		H
1		
2	金额单位：元	
3		
4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拨款	
5	7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28		
29		
30		
31		
32		
33		
34		

	H
35	
36	
37	
38	
39	
40	
4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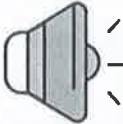
	A	B	C	D	E	F	G	H
1	部门预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表							
2	预算单位编码及名称：[333]保定市徐水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预算年度：2021			金额单位：元
3	序号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4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5	栏次	1	2	3	4	5	6	7
6	1		合计	55108797.35	31258000.00	29752800.00	1505200.00	23850797.35
7	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45800.00	4045800.00	3965000.00	80800.00	
8	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045800.00	4045800.00	3965000.00	80800.00	
9	4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60200.00	260200.00	232300.00	27900.00	
10	5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604900.00	604900.00	552000.00	52900.00	
11	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205700.00	2205700.00	2205700.00		
12	7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975000.00	975000.00	975000.00		
13	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173100.00	1173100.00	1173100.00		
14	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173100.00	1173100.00	1173100.00		
15	1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173100.00	1173100.00	1173100.00		
16	11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2000000.00				12000000.00
17	12	21103	污染防治	12000000.00				12000000.00
18	13	2110301	大气	12000000.00				12000000.00
19	14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5475597.35	24384800.00	22960400.00	1424400.00	1090797.35
20	15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25475597.35	24384800.00	22960400.00	1424400.00	1090797.35
21	16	2120101	行政运行	1805100.00	1805100.00	1458500.00	34600.00	
22	17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23670497.35	22579700.00	21501900.00	1077800.00	1090797.35
23	1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2414300.00	1654300.00	1654300.00		10760000.00
24	19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10760000.00				10760000.00
25	20	2210105	农村危房改造	1700000.00				1700000.00
26	21	2210108	老旧小区改造	9060000.00				9060000.00
27	2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654300.00	1654300.00	1654300.00		
28	2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654300.00	1654300.00	1654300.00		

	A	B	C	D	E	F
1	部门预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					
2	预算单位编码及名称：[333]保定市徐水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预算年度：2021		金额单位：元
3	支出部门经济分类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4	序号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5	档次	1	2	3	4	5
6	1		合计	31258000.00	29752800.00	1505200.00
7	2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8942800.00	28942800.00	
8	3	30101	基本工资	7510200.00	7510200.00	
9	4	30102	津贴补贴	1867700.00	1867700.00	
10	5	30103	奖金	35100.00	35100.00	
11	6	30107	绩效工资	5938000.00	5938000.00	
12	7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205700.00	2205700.00	
13	8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975000.00	975000.00	
14	9	30110	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156000.00	1156000.00	
15	1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77500.00	177500.00	
16	11	30113	住房公积金	1654300.00	1654300.00	
17	12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7423300.00	7423300.00	
18	1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505200.00		1505200.00
19	14	30201	办公费	609600.00		609600.00
20	15	30207	邮电费	54600.00		54600.00
21	16	30208	取暖费	116100.00		116100.00
22	17	30215	会议费	10000.00		10000.00
23	18	30216	培训费	48000.00		48000.00
24	19	30217	公务接待费	2000.00		2000.00
25	20	30228	工会经费	272400.00		272400.00
26	21	30229	福利费	184700.00		184700.00
27	22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4000.00		54000.00
28	23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8800.00		58800.00
29	24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95000.00		95000.00
30	25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810000.00	810000.00	
31	26	30301	离休费	113800.00	113800.00	
32	27	30302	退休费	670500.00	670500.00	
33	28	30305	生活补助	21900.00	21900.00	
34	29	30309	奖励金	3800.00	3800.00	

	A	B	C	D	E	F
1	部门预算政府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表					
2	预算单位编码及名称：[333]保定市徐水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预算年度：2021		金额单位：元
3	序号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4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5	栏次	1	2	3	4	5
6	1		合计	10980176.00		10980176.00
7	2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0980176.00		10980176.00
8	3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0980176.00		10980176.00
9	4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216700.00		216700.00
10	5	2120810	棚户区改造支出	10763476.00		10763476.00

	A	B	C	D	E	F
1	部门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表					
2	预算单位编码及名称：[333]保定市徐水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预算年度：2021		金额单位：元
3	序号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4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5	栏次	1	2	3	4	5
6	我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空表列示。					

	A	B	C	D	E	F
1	部门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2	预算单位编码及名称：[333]保定市徐水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预算年度：2021		金额单位：元
3	项 目			资金性质		
4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
5	栏次	1	2	3	4	5
6	1	合计	56000.00	56000.00		
7	2	一、因公出国（境）费				
8	3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维费	54000.00	54000.00		
9	4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10	5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4000.00	54000.00		
11	6	三、公务接待费	2000.00	2000.00		

 2021 年度

部门决算公开文本



预算代码：333

单位名称：保定市徐水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二〇二二年十一月

2021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文本

保定市徐水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二〇二二年十一月



目录

第一部分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七、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八、政府采购情况

九、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根据《保定市徐水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保定市徐水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的主要职责是：

根据《保定市徐水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保定市徐水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的主要职责是：

根据保定市徐水区委办公室、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保定市徐水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徐办字[2019]7号），我局单位职责如下：

（一）贯彻执行国家、省、市、区相关建设工作的法规、方针、政策。依据有关规定进行行业管理，根据本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总体规划，制定本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工作的中长期规划和具体实施计划。

（二）推进住房制度改革，依据上级住房政策，拟定适合本区的住房制度改革的具体方案并组织实施。

（三）监督管理建筑市场，规范市场各方主体行为。会同有关单位建立健全全区建筑市场管理体系，规范建筑市场，监督管理建筑市场准入、工程招投标、工程咨询、工程监理、工程质量、工程稽查（事中、事后）和安全；组织或参与重大工程质量事故的调查处理；负责工程质量的审核与评定及受理工程质量纠纷；负责全区建筑施工企业和建筑产品生产企业资质的管理工作；负责建筑行业职业健康的监督管理工作。

（四）参与工程建设的前期准备工作，全面负责工程建设实施阶段的管理工作；监督检查工程质量及施工安全。

(五) 参与制定城镇国土规划和区域规划，负责城市科研、名城保护；指导城市地下空间开发和利用工作。

(六) 规范房地产市场秩序，负责全区住宅与房地产行业管理；制定房地产行业和房地产市场的有关规章并监督执行；提出房地产的行业发展规划和产业政策，负责房地产开发、商品房预（销）售、房地产交易管理；同时受区政府委托负责管理房屋拆迁工作。

(七) 拟定全区危旧住房的改造计划并组织实施。指导全区乡镇和村庄的建设与管理，指导农村住房建设、安全及危房改造，推动村镇建设的改革与发展。

(八) 负责建设系统的普法培训和行政执法证件的申报、发放和管理工作，负责住房和城乡建设系统的法制宣传教育工作。

(九) 负责城建档案、建设信息的管理工作。

(十) 负责管理全区实施绿色建筑、城镇减排工作；会同有关单位拟定建筑节能政策、规划并监督实施；负责管理和指导全区新型墙体材料及建筑节能产品的监督管理以及超低能耗建筑、装配式建筑、粉煤灰综合利用、散装水泥等的推广应用。

(十一) 落实上级住房保障相关政策并指导实施，建立和完善本区保障性住房管理制度，会同有关单位做好中央、省、市有关保障性住房资金安排并监督实施；编制住房保障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并监督实施；保障本区城镇低收入家庭住房。

(十二) 负责本区物业服务的监督管理工作。

(十三) 承担和实施建立科学规范的工程建设标准体系；监督指导全区各类工程建设标准、定额的实施；对工程造价实施管理；组织发布工程造价信息；负责工程造价的审核与评定及受理工程造价纠纷；

(十四) 承办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它工作。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编报单位构成看，纳入 2021 年度本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独立核算单位（以下简称“单位”）共 1 个，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基本性质	经费形式
1	保定市徐水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行政单位	财政拨款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保定市徐水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5820.0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8348.27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3.81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501.62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94.24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252.19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0925.41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2864.49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199.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14172.14	本年支出合计	58	15836.96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1756.10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91.28
	30			61	
总计	31	15928.24	总计	62	15928.2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保定市徐水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补助 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4172.14	14168.33					3.8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 支出	406.85	406.8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 老支出	398.06	398.06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8.73	28.73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64.16	64.1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 本养老保险缴费 支出	212.11	212.11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 业年金缴费支出	93.06	93.06					
20809	退役安置	8.79	8.79					
2080905	军队转业干部安 置	8.79	8.7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4.24	94.2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 疗	94.24	94.2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94.24	94.24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252.19	1252.19					
21103	污染防治	1200.00	1200.00					
2110301	大气	1200.00	1200.00					
21110	能源节约利用	52.19	52.19					
2111001	能源节约利用	52.19	52.19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0640.70	10636.89					3.81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 务	1841.85	1838.04					3.81
2120101	行政运行	128.39	128.39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 理事务支出	1713.46	1709.65					3.81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450.58	450.58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450.58	450.58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8159.47	8159.47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3017.87	3017.87					
2120802	土地开发支出	3136.00	3136.00					
2120810	棚户区改造支出	1076.35	1076.35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929.26	929.26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188.80	188.80					
2121302	城市环境卫生	188.80	188.8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579.16	1579.16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1416.45	1416.45					
2210105	农村危房改造	171.45	171.45					
2210108	老旧小区改造	1245.00	1245.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62.71	162.7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62.71	162.71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99.00	199.00					
22401	应急管理事务	199.00	199.00					
2240104	灾害风险防治	199.00	199.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保定市徐水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 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5836.96	2653.67	13183.28			
208	社会保障和就 业支出	501.62	492.83	8.7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 养老支出	492.83	492.83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 休	119.55	119.55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 休	68.11	68.1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 基本养老保险 缴费支出	212.11	212.11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 职业年金缴费 支出	93.06	93.06				
20809	退役安置	8.79		8.79			
2080905	军队转业干部 安置	8.79		8.7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4.24	94.2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 医疗	94.24	94.2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94.24	94.24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252.19		1252.19			
21103	污染防治	1200.00		1200.00			
2110301	大气	1200.00		1200.00			
21110	能源节约利用	52.19		52.19			
2111001	能源节约利用	52.19		52.19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0925.41	1903.89	9021.52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 事务	2126.56	1903.89	222.67			
2120101	行政运行	315.81	315.81				
2120109	住宅建设与房 地产市场监管	69.30		69.3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 管理事务支出	1741.46	1588.09	153.37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450.58		450.58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450.58		450.58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8159.47		8159.47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3017.87		3017.87			
2120802	土地开发支出	3136.00		3136.00			
2120810	棚户区改造支出	1076.35		1076.35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929.26		929.26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188.80		188.80			
2121302	城市环境卫生	188.80		188.8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864.49	162.71	2701.78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2701.78		2701.78			
2210105	农村危房改造	247.05		247.05			
2210108	老旧小区改造	2454.73		2454.7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62.71	162.7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62.71	162.71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99.00		199.00			
22401	应急管理事务	199.00		199.00			
2240104	灾害风险防治	199.00		199.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保定市徐水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5820.0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8348.27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501.62	501.62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94.24	94.24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252.19	1252.19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0925.07	2576.79	8348.27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864.49	2864.49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199.00	199.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14168.33	本年支出合计	59	15836.61	7488.34	8348.27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1668.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1668.28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15836.61	总计	64	15836.61	7488.34	8348.2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保定市徐水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7488.34	2653.33	4835.0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01.62	492.83	8.7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92.83	492.83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19.55	119.55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68.11	68.1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12.11	212.11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93.06	93.06	
20809	退役安置	8.79		8.79
2080905	军队转业干部安置	8.79		8.7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4.24	94.2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4.24	94.2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94.24	94.24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252.19		1252.19
21103	污染防治	1200.00		1200.00
2110301	大气	1200.00		1200.00
21110	能源节约利用	52.19		52.19
2111001	能源节约利用	52.19		52.19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576.79	1903.54	673.25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2126.22	1903.54	222.67
2120101	行政运行	315.81	315.81	
2120109	住宅建设与房地产市场监管	69.30		69.3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1741.11	1587.74	153.37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450.58		450.58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	450.58		450.58

	共设施支出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864.49	162.71	2701.78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2701.78		2701.78
2210105	农村危房改造	247.05		247.05
2210108	老旧小区改造	2454.73		2454.7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62.71	162.7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62.71	162.71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99.00		199.00
22401	应急管理事务	199.00		199.00
2240104	灾害风险防治	199.00		199.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部门：保定市徐水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315.7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58.8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764.99	30201	办公费	25.38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189.00	30202	印刷费	0.56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62.21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534.58	30205	水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12.11	30206	电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93.06	30207	邮电费	12.1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91.20	30208	取暖费	11.61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8.72	30211	差旅费	1.08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162.71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0.85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87.20	30214	租赁费	0.33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78.75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101.17	30216	培训费	1.74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66.99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7.73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1.94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10.62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9906	赠与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25.55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9	奖励金	0.92	30229	福利费	36.32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04	39999	其他支出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8.92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1.72			
人员经费合计		2494.53	公用经费合计					158.8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保定市徐水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 费	公务用车运行 费	
1	2	3	4	5	6
5.60		5.40		5.40	0.20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 费	公务用车运行 费	
7	8	9	10	11	12
2.04		2.04		2.0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保定市徐水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 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 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8348.27	8348.27		8348.27	8348.27
212	城乡社区支出		8348.27	8348.27		8348.27	8348.27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 权出让收入安 排的支出		8159.47	8159.47		8159.47	8159.47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 偿支出		3017.87	3017.87		3017.87	3017.87
2120802	土地开发支出		3136.00	3136.00		3136.00	3136.00
2120810	棚户区改造支 出		1076.35	1076.35		1076.35	1076.35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 使用权出让收 入安排的支出		929.26	929.26		929.26	929.26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 配套费安排的 支出		188.80	188.80		188.80	188.80
2121302	城市环境卫生		188.80	188.80		188.80	188.8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保定市徐水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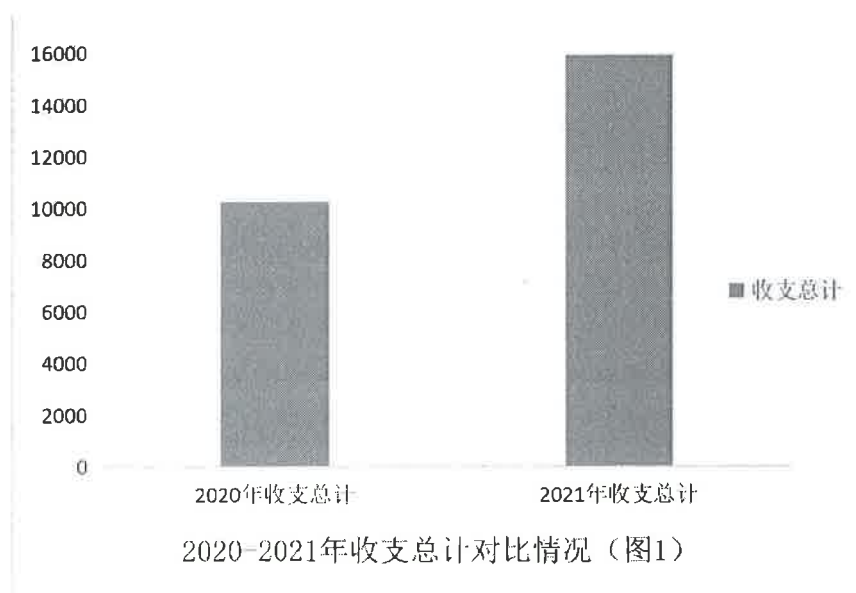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本部门本年度无相关收入（或支出、收支及结转结余等）情况，按要求空表列示。）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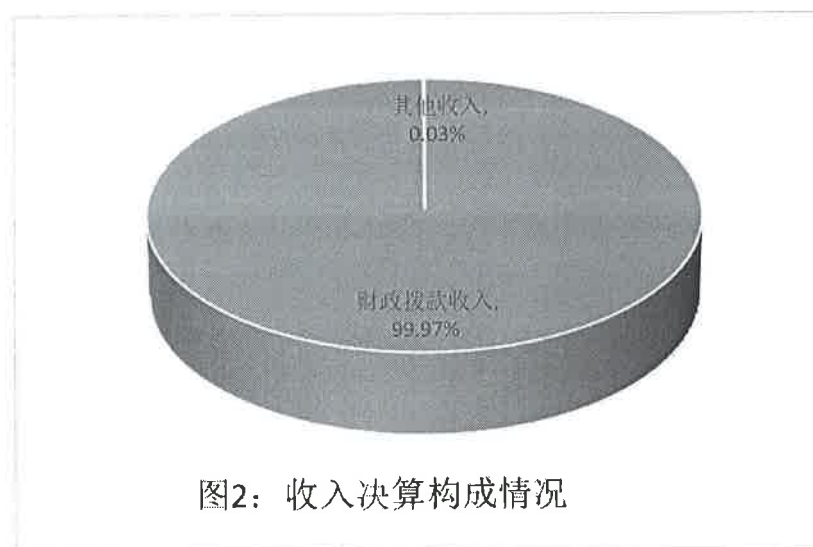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1 年度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15928.24 万元。与 2020 年度决算相比，收支各增加 5458.05 万元，增长 52.13%，主要原因是 2021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增加，收入支出相应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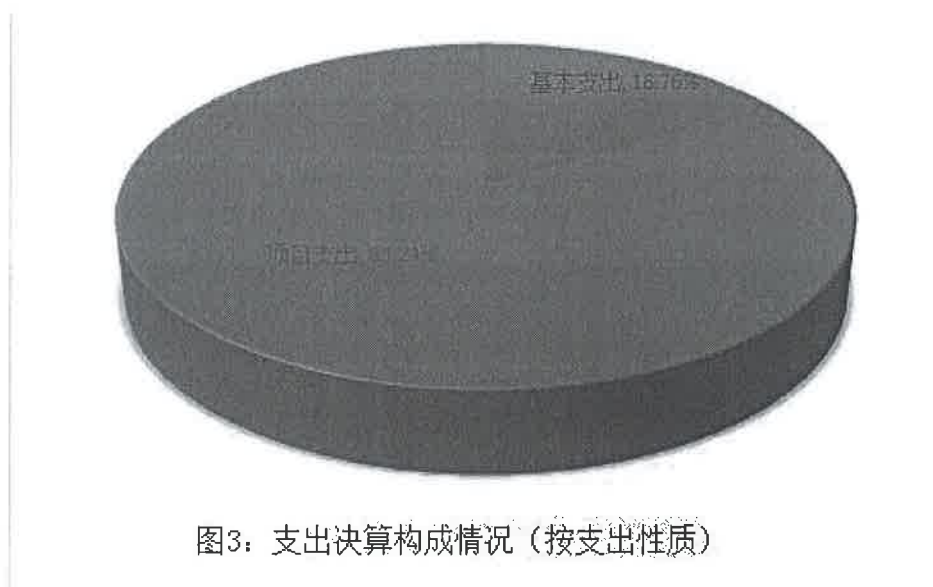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1 年度收入合计 15928.24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4168.33 万元，占 99.97%；其他收入 3.81 万元，占 0.03%。如图所示：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1 年度支出合计 15836.96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653.33 万元，占 16.76%；项目支出 13183.28 万元，占 83.24%；如图所示：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 财政拨款收支与 2020 年度决算对比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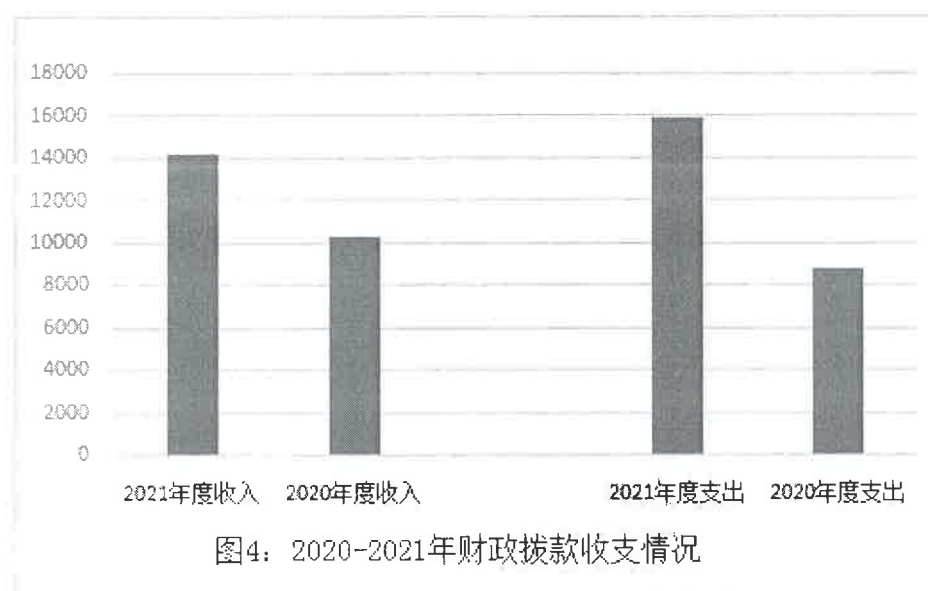
本部门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14168.33 万元,比 2020 年度增加 3900.15 万元,增长 37.98%,主要是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项目增加,收入增加;本年支出 15836.96 万元,增加 7116.61 万元,增长 81.61%,主要是主要是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项目增加,支出增加。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5820.06 万元,比上年减少 1306.45,降低 18.33%,主要是住房保障支出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项目增加,收入增加;本年支出 7488.34 万元,比上年增加 1909.66 万元,增长 34.23%,主要是住房保障支出和灾

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项目增加，支出增加；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8348.27 万元，比上年增加 5206.60 万元，增长 165.73%，主要是 2021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增加，收入增加；本年支出 8348.27 万元，比上年增加 5206.60 万元，增长 165.73%，主要是 2021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增加，支出增加；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是无收入；本年支出 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是无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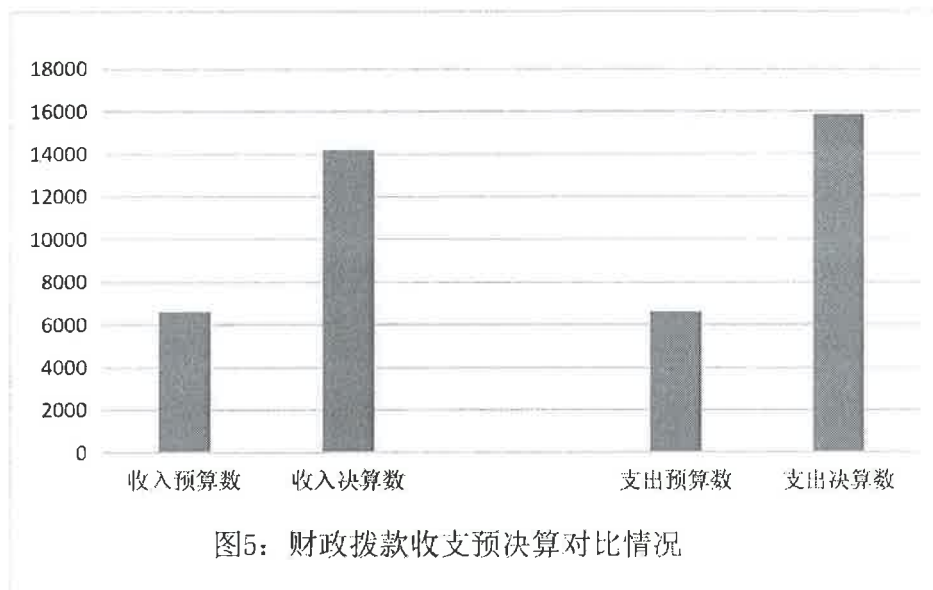
（二）财政拨款收支与年初预算数对比情况

本部门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14168.3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4.38%，比年初预算增加 7559.43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政府性基金项目增加，收入增加；本年支出 15836.9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39.63%，比年初预算增加 9228.06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主要是政府性基金项目增加，支出增加。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 129.32%，比年初预算增加 309.18 万元，主要是住房保障支出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项目增加，收入增加；支出完成年初预算 135.16%，比年初预算增加 1937.46 万元，主要是住房保障支出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项目增加，支出增加。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 286.12%，比年初预算增加 7250.25 万元，主要是政府性基金项目增加，收入增加；支出完成年初预算 286.12%，比年初预算增加 7250.25 万元，主要是政府性基金项目增加，支出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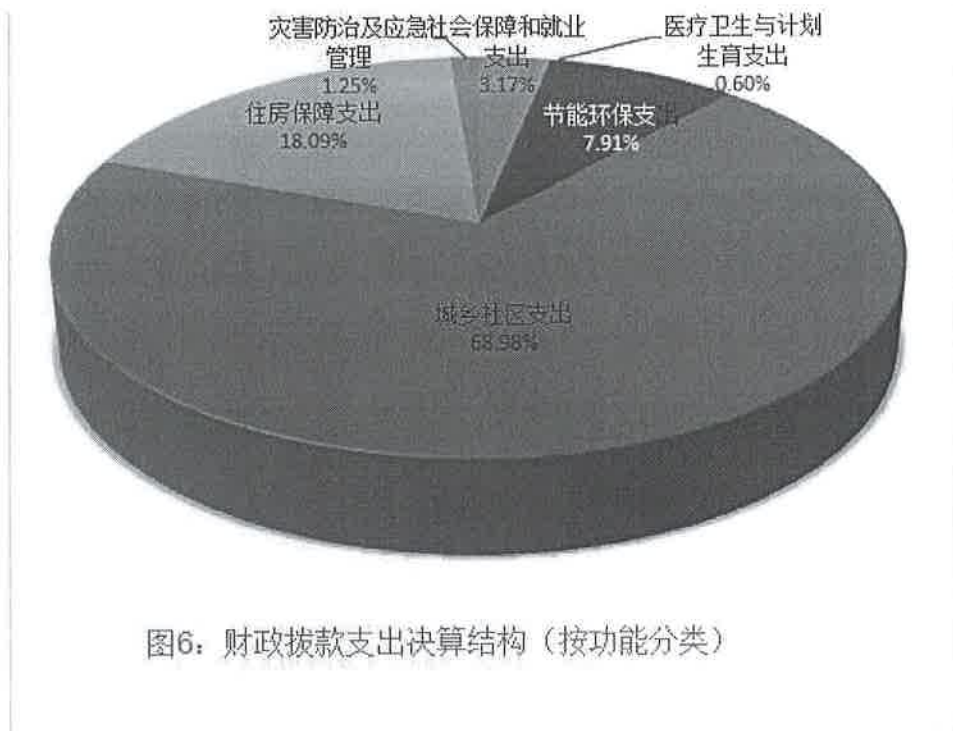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 0%，比年初预算增加 0 万元，主要是无收入；支出完成年初预算 0%，比年初预算增加 0 万元，主要是无支出。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15836.96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01.62 万元，占 3.17%，主要用于单位退休人员工资福利等支出；卫生健康支出 94.24 万元，占 0.60%，主要用于单位缴纳医疗保险等支出；节能环保支出 1252.19 万元，占 7.91%，主要用于大气污染防治等支出；城乡社区支出 10925.41 万元，占 68.99%，主要用于城乡社区管理事务等支出；住房保障（类）支出 2864.49 万元，占 18.09%，主要用于农村危房改造和城区老旧小区改造等支出；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99 万元，占 1.26%，主要用于灾害风险防治等支出。



（四）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2653.33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2494.53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奖励金。

公用经费 158.80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取暖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培训费、劳务费、工

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1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5.6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04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较上年减少 0.62 万元，降低 23.31%，主要原因是按政策压减三公经费等各项支出；较预算数减少 3.36 万元，降低 62.00%，主要原因是我部门坚决落实政府过“紧日子”要求，厉行节约严抓支出，2021 年度缩减“三公”经费支出。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本部门 2021 年度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与预算持平。其中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参加其他单位组织的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无本单位组织的出国（境）团组。因公出国（境）费支出较预算持平；较上年持平。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本部门 2021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为 5.40 万元，支出决算 2.04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较上年减少 0.62 万元，降低 23.31%，主要原因是按政策压减三公经费等各项支出；较年初预算数减少 3.36 万元，降低 62.00%，主要原因是我部门坚决落实政府过“紧

日子”要求，厉行节约严抓支出，2021 年度缩减“三公”经费支出。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本部门 2021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量 0 辆，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与预算持平，与 2020 年决算持平。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2.04 万元：本部门 2021 年度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 2 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较上年减少 0.62 万元，降低 23.31%，主要原因是按政策压减三公经费等各项支出；较年初预算数减少 3.36 万元，降低 62.00%，主要原因是我部门坚决落实政府过“紧日子”要求，厉行节约严抓支出，2021 年度缩减“三公”经费支出。

3.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本部门 2021 年度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 0.2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降低 100%，与 2020 年决算持平，本年度共发生公务接待 0 批次、0 人次。主要是主要原因是我部门坚决落实政府过“紧日子”要求，厉行节约严抓支出，2021 年度未发生公务接待费支出。

六、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 0 个，二级项目 16 个，共涉及资金 3028.01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

总额的 52.03%。组织对 2021 年度益民奶牛养殖厂拆迁补偿款、西湖家园项目建设费用、职中路拆迁安置房资金、阳光佳源棚户区改造解遗土地费用、阳光佳源项目资金等 5 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7419.02 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88.87%。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我单位依托河北省政府财政管理信息系统，确定部门预算项目和预算额度，清晰描述预算项目开支范围和内容，确定预算项目的绩效目标。如我单位的农村危房改造项目，按照财政要求和项目实施目的，设定该项目为完成四类重点对象危房改造任务，改造后房屋验收合格比例在 95%。资金是否及时拨付，实际支出比例是否在 95%以上，实际完成率是否达到 90%以上。该项目年初预算安排 170 万元，调整预算数 141.45 万元，截至年末实际支出 141.45 万元。支付比例 100%，预期指标值 50 户，实际完成值 50 户，改造后房屋验收合格比例在 100%。实现了改善危房改造户房屋加强抗震性能、居住环境人畜分离、卫生厕所等基本卫生条件，改善了居民生活、居住环境，保证了居住安全性能的绩效目标。

本部门在今年部门决算公开中反映 农村危房改造项目、房产管理经费及益民奶牛养殖厂拆迁补偿款项目等 3 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1）农村危房改造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

标,农村危房改造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141.45 万元,执行数为 141.4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帮助住房最危险、经济最贫困农户解决最基本的安全住房,改善农村住房条件,奠定脱贫攻坚基础。完成农村危房改造任务,有效提升贫困户的幸福感和满意度。通过开展农村危房改造项目,加强村镇建设,改善农村人居环境,实现城乡统筹。未发现问题。

(2) 益民奶牛养殖厂拆迁补偿款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益民奶牛养殖厂拆迁补偿款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21.67 万元,执行数为 21.6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拓宽改造道路,改善人们出行环境。缓解交通出行压力,提高城区环境品味。及时发放补偿款,达到被拆迁户满意。未发现问题

(3) 房产管理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房产管理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5 万元,执行数为 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加强房地产市场监管力度。加大信息宣传力度,创造良好舆论氛围。提升机关及行业信息化水平,保障各类业务系统

安全稳定运行。

（三）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部门本年度没有财政评价项目绩效评价。

七、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本部门 2021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58.80 万元，较 2020 年度增加 63.61 万元，增长 66.83%，主要原因为：2021 年机构运行支出增加，费用增加。

八、政府采购情况

本部门 2021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2144.33 万元，从采购类型来看，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22.42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2119.72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2.19 万元。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2144.33 万元，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2144.33 万元。

九、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2 辆，比上年增加 0 辆，主要是无增加。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2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无其他用车；

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比上年增加 0 套，主要是无增加，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比上年增加 0 套，主要是无增加。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本部门 2021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无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故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以空表列示。

2. 由于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应当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差额，特此说明。

第四部分相关名词解释



(一) 财政拨款收入：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四)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五)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六)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事业单位会计制度的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七)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八) 基本支出：填列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九) 项目支出：填列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基本建设支出：填列由本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所发生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不包括政府性基金、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及各类拼盘自筹资金等。

（十一）其他资本性支出：填列由各级非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备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其他交通费用：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费用，飞机、船舶等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十四）公务用车购置：填列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五）其他交通工具购置：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外的其他各类交通工具（如船舶、飞机等）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六）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以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七）经费形式：按照经费来源，可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单位名称: 保定市徐水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评价标准	得分	备注
投入 (12分)	绩效目标设定 (6分)	绩效目标合理性 (2分)	1. 部门的职责设定是否符合“三定”方案中所赋予的职责; 2. 工作活动是否与部门职责、工作规划和重点工作相关; 3. 工作活动项下确定的预算项目是否合理, 是否与工作活动密切相关; 4. 工作活动和项目预算安排是否合理。	全部符合得满分; 一项不符合, 扣分值四分之一。	2	
		绩效目标科学性 (2分)	1. 预算批复的部门年度发展规划目标和部门职责分类绩效目标是否充分、是否与部门履职、年度工作任务相符; 2. 工作活动是否有明确的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是否与部门职责目标、部门年度工作目标一致, 是否体现工作活动的产出和效果。	全部符合得满分; 一项不符合, 扣分值二分之一。	2	
		绩效指标明确性 (2分)	1. 是否将部门整体的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工作任务; 2. 工作活动、预算项目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评价、可衡量; 3. 工作活动、预算项目绩效指标的评价标准是否清晰、可衡量; 4. 是否与部门年度的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全部符合得满分; 一项不符合, 扣分值四分之一。	2	
		预算编制完整性 (2分)	1. 部门(单位)所有收入是否全部纳入部门预算; 2. 部门支出预算是否统筹各类支出, 按基本支出、项目支出分别编制。	全部符合得满分; 一项不符合, 扣分值二分之一。	2	
	预算配置 (6分)	项目预算细化率 (2分)	部门(单位)编报部门预算时细化的项目数与实际申报项目数占项目总数的比率。 细化率= (细化的项目金额/实际编报的项目金额) × 100%。 细化的项目金额: 编报的项目支出细化到具体用款单位和项目的资金额度。	细化率以大于等于90%为基准值, 大于90%得满分; 小于90%的, 在0分和满分之间计算确定; 每降低一个百分点, 扣分值的十分之一。	0	
		在职人员控制率 (2分)	在职人员控制率= (决算在职人员/编制数) × 100%。	1. 在职人员控制率小于或等于100%的, 得满分; 2. 在职人员控制率大于100%的, 得0分。	0	
		预算收入调整率 (2分)	部门本年度收入预算的调整数与年初预算数的比率。 预算调整率= (调整预算数-年初预算数) / 年初预算数 × 100%。	1. 预算调整率等于0的, 得满分; 2. 预算调整率大于或等于10%的, 得0分; 3. 预算调整率在0-10%之间的, 在0分和满分之间确定; 每增加一个百分点, 扣分值的十分之一。	0	
		收入完成率 (4分)	部门收入预算完成数与预算数的比较, 用以反映和评价部门收入预算的完成程度。 收入完成率= (决算收入/预算收入) × 100%。	1. 预算完成率大于或等于95%的, 得满分; 2. 预算完成率小于或等于85%的, 得0分; 3. 预算完成率在85%-95%之间的, 在0分和满分之间计算确定; 每降低一个百分点, 扣分值的十分之一。	4	
	预算执行 (24分)	预算支出调整率 (2分)	部门本年度支出预算的调整数与年初预算数的比率。 预算调整率= (调整预算数-年初预算数) / 年初预算数 × 100%。	1. 预算调整率等于0的, 得满分; 2. 预算调整率大于或等于10%的, 得0分; 3. 预算调整率在0-10%之间的, 在0分和满分之间确定; 每增加一个百分点, 扣分值的十分之一。	0	
		财政拨款支出完成率 (4分)	部门决算财政拨款支出数与收入数的比较, 用以考核部门的财政拨款支出完成程度。财政拨款支出完成率= (部门决算财政拨款支出/部门决算财政拨款收入) × 100%。	1. 财政拨款支出完成率大于或等于90%的, 得满分; 2. 财政拨款支出完成率小于或等于80%的, 得0分; 3. 财政拨款支出完成率在80%-90%之间的, 在0分和满分之间计算确定, 每降低一个百分点, 扣分值的十分之一。	4	
过程 (48分)	三公经费控制率 (3分)	“三公”经费控制率 (3分)	“三公”经费控制率= (本年度“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数) × 100%。	三公经费控制率≤100%得满分。大于100%每增加0.1个百分点扣0.1分, 扣完为止。	3	
		政府采购执行率 (3分)	政府采购执行率= (实际政府采购金额/政府采购预算数) × 100%。	以总分为上限, 采用完成率法计分: 得分=政府采购执行率×分值, 超出总分值不加分。	3	
		资金使用合规性 (3分)	1. 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2. 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3. 项目的重大开支是否经过评估论证; 4. 是否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 5. 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资金情况; 6. 是否存在虚列支出情况。	全部符合得满分; 一项不符合, 扣分值六分之一。	3	

	核算真实性 (3分)		考核决算编制数据是否账表一致,即决算报表数据与会计账簿数据是否一致。	对部门决算数据进行抽查,发现账表不一致的,发现一处扣1分。	3
	管理制度健全性 (4分)		1.是否已制定或具有资金管理办法、财务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会计岗位制度等管理制度; 2.相关管理制度是否得到有效执行。	一项不符合,扣分值二分之一。	3
预算管理 (16分)	预算信息公开性 (4分)		部门(单位)是否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公开部门预算、执行、决算、监督、绩效等相关预算信息,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管理的公开透明情况。	1.是否按规定内容公开预算决算信息; 2.是否按规定时限公开预算决算信息。一项不符合,扣分值二分之一。	4
	基础信息完善性 (4分)		1.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是否真实; 2.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是否完整。	一项内容不符合,扣分值四分之一。	4
	资产管理规范性 (4分)		1.是否建立资产台账,资产报表数据与会计账簿数据是否相符; 2.新增资产是否符合规定程序和规定标准; 3.资产配置是否符合有关规定的要求; 4.资产是否保存完整。	一项不符合,扣分值四分之一。	4
	绩效评价 (8分)		部门(单位)按照相关要求实施绩效自评并报送相关自评材料数量占应实施项目绩效自评数量的比重。 开展的绩效评价结果达到优等的数量与参评数量的比率。	得分=覆盖率*分值 得分=优等率*分值	4
产出 (25分)	结转结余率 (5分)		结转结余率= (本年结转结余数/决算收入数) ×100%。	1.结转结余率小于或等于5%的,得满分; 2.结转结余率大于或等于15%的,得0分; 3.结转结余率在5%-15%之间的,在0分和满分之间计算确定:每升高一个百分点,扣分值的十分之一。	5
	实际完成率 (5分)		实际完成率= (实际完成工作数/计划工作数) ×100%。 实际完成工作数:一定时期(年度或规划期)内部门(单位)实际完成工作任务的数量。 计划工作数: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确定的一定时期(年度或规划期)内预计完成工作任务的数量。	1.实际完成率大于或等于90%的,得满分; 2.实际完成率小于或等于50%的,得0分; 3.实际完成率在50%-90%之间的,在0分和满分之间计算确定:每降低一个百分点,扣分值的四十分之一。	5
	完成及时率 (5分)		完成及时率= (及时完成实际工作数/计划工作数) ×100%。 及时完成实际工作数:部门(单位)按照整体绩效目标确定的时限实际完成的工作任务数量。	1.完成及时率大于或等于90%的,得满分; 2.完成及时率小于或等于50%的,得0分; 3.完成及时率在50%-90%之间的,在0分和满分之间计算确定:每降低一个百分点,扣分值的四十分之一。	5
	综合事务办理完成率 (5分)		办理完成率≥90%,优; 90>办理完成率≥80,良; 80>办理完成率≥70,中; 办理完成率<70,差。 办成率100%,优;办成率≥97%,良;办成率≥94%,中;办成率<94%,差。	按优、良、中、差四级进行评价,优得5分、良得3分、中得1分、差得0分。	5
效果 (15分)	资金发放完成率 (5分)		部门(单位)履行职责对社会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效益。普法宣传次数、提供的法律咨询数量、人民调解案件数、农村危房改造户数等。	按优、良、中、差四级进行评价,优得5分、良得3分、中得1分、差得0分。	5
	部门整体效益 (10分)		部门(单位)履行职责对社会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效益。普法宣传次数、提供的法律咨询数量、人民调解案件数、农村危房改造户数等。	按产生显著效益、一般效益、无明显效益三个程度分,显著效益得10分,一般效益得6分,无明显效益得0分。	10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5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对部门履职效果的满意程度。满意度≥90%,优; 90>满意度≥80%,良; 80>满意度≥60,中; 满意度<60%,差。	按优、良、中、差四级进行评价,优得5分、良得3分、中得1分、差得0分。	5
	合计		100		91

2021 年徐水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工作活动 绩效目标、绩效指标一览表

1、保安、保洁费用绩效目标表

333002 住建局（行政）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333-0802-JBN-8SE6		项目名称	保安、保洁费用		
预算规模及资金用途	预算数	10.44	其中 财政资金	10.44	其他资金	
	项目预算 10.44 万元，用于保安、保洁费用，计划 2020 年实施，按月支付，预计第四季度支出完毕。					
资金支出计划（%）	3 月底		6 月底	10 月底	12 月底	
	30.00		60.00	90.00	100.00	
绩效目标	1、维护局机关办公秩序，保证院内卫生整洁和院内财产安全。 2、做好局机关卫生保洁工作，保证干净、整洁的良好的办公环境。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安人员数量	维护局机关办公秩序，保证院内卫生整洁和院内财产安全。	≥2 人	部门职责	
	数量指标	保洁面积	做好机关卫生保洁工作，保证干净、整洁。	≥4000 平方米	部门职责	
效果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证机关卫生干净整洁，财产安全。	做好局机关卫生保洁工作，保证干净、整洁的良好的办公环境。保证院内财产安全。	环境干净、整洁。	部门职责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人口满意度	100%	部门职责	

2、房产管理经费绩效目标表

333002 住建局（行政）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333-0802-JBN-W765		项目名称	房产管理经费		
预算规模及资金用途	预算数	5.00	其中 财政资金	5.00	其他资金	
	项目预算资金 5 万元，用于房产管理经费，计划 2020 年实施，按季度支付，预计第四季度支付完毕。					
资金支出计划（%）	3 月底		6 月底	10 月底	12 月底	
			60.00	90.00	100.00	
绩效目标	1、提升机关及行业信息化水平，保障各类业务系统安全稳定运行。 2、加强市场监测，促进全区房地产市场持续健康发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综合事务管理工作完成率	各项综合事务工作任务完成情况	0%	部门职责	
	数量指标	办公自动化覆盖率（%）	办公自动化覆盖范围占应覆盖范围的比率	0%	部门职责	
效果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房地产市场统计分析工作完成及时率	规定时间内完成房地产市场数据统计分析次数占全部次数的比例	0%	部门职责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用户使用满意度（%）	调查中用户反馈满意和较满意的数量占调查用户总数量的比率	100%	部门职责	

3、房产系统联网光纤费用绩效目标表

333002 住建局（行政）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333-0802-JBN-1FUZ		项目名称	房产系统联网光纤费用		
预算规模及资金用途	预算数	1.32	其中 财政资金	1.32	其他资金	
	项目预算资 1.32 万元，用于房产系统联网光纤费用，计划 2020 年实施，预计第四季度支付完毕。					
资金支出计划（%）	3 月底		6 月底	10 月底	12 月底	
			60.00	90.00	100.00	
绩效目标	1、提升机关及行业信息化水平，保障各类业务系统安全稳定运行。 2、加强市场监测，促进全区房地产市场持续健康发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综合事务管理工作完成率	各项综合事务工作任务完成情况	0%	部门职责	
	数量指标	办公自动化覆盖率（%）	办公自动化覆盖范围占应覆盖范围的比率	0%	部门职责	
效果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房地产市场统计分析工作完成及时率	规定时间内完成房地产市场数据统计分析次数占全部次数的比例	0%	部门职责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用户使用满意度（%）	调查中用户反馈满意和较满意的数量占调查用户总数量的比率	0%	部门职责	

4、绩效挂钩经费绩效目标表

333002 住建局（行政）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333-0802-JBN-0YL1		项目名称	绩效挂钩经费		
预算规模及资金用途	预算数	157.15	其中 财政资金	157.15	其他资金	
	项目预算资金 157.15 万元，用于全局办公经费，计划 2020 年实施，预计第四季度支付完毕。					
资金支出计划（%）	3 月底		6 月底	10 月底	12 月底	
			60.00	90.00	100.00	
绩效目标	1、提升机关及行业信息化水平，保障各类业务系统安全稳定运行。 2、提高服务质量。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综合事务管理工作完成率	各项综合事务工作任务完成情况	0%	部门职责	
	数量指标	办公自动化覆盖率（%）	办公自动化覆盖范围占应覆盖范围的比率	0%	部门职责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用户使用满意度（%）	调查中用户反馈满意和较满意的数量占调查用户总数量的比率	100%	部门职责	

5、农村危房改造绩效目标表

333002 住建局（行政）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333-0503-JBN-0IHM		项目名称	农村危房改造		
预算规模及资金用途	预算数	140.00	其中 财政资金	140.00	其他资金	
	项目预算资金 140 万元，用于农村危房改造，计划 2020 年实施，预计第四季度支付完毕。					
资金支出计划（%）	3 月底		6 月底	10 月底	12 月底	
			60.00	90.00	100.00	
绩效目标	1、帮助住房最危险、经济最贫困农户解决最基本的安全住房，改善农村住房条件，奠定脱贫攻坚基础。 2、完成农村危房改造任务，有效提升贫困户的幸福感和满意度。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危房改造数量	完成四类重点对象危房改造任务	≥35 户	部门职责	
	数量指标	危房改造面积	按照最低建设要求进行改造	≥1750 平方米	部门职责	
	成本指标	分类分级补助标准执行比例	按类别分档次进行资金补助	≥100%	部门职责	
效果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改造后房屋在相当于本地区抗震设防烈度地震中表现	严格按照国家最低建设要求改造	无严重毁损	部门职责	
	社会效益指标	改造后房屋人畜分离、卫生厕所等基本卫生条件	基本保障卫生条件	有基本保障	部门职责	
	社会效益指标	受益人口数量	改造后四类重点对象人口	≥47 人	部门职责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人口满意度	改造后四类重点对象住房有保障	≥100%	部门职责	

6、提前下达 2020 年部分中央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专项补助资金预算绩效目标表

333002 住建局（行政）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333-0401-JBN-A17Q		项目名称	提前下达 2020 年部分中央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专项补助资金预算		
预算规模及资金用途	预算数	2841.00	其中 财政资金	2841.00	其他资金	
	项目预算资金 2841 万元，用于全区保障安居工程，计划 2020 年实施。					
资金支出计划（%）	3 月底		6 月底	10 月底	12 月底	
			60.00	90.00	100.00	
绩效目标	1、完成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年度建设任务。 2、保障性住房及时分配到位。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保障性住房竣工率	当年保障性安居工程基本建成数。	≥100%	部门职责	
	时效指标	保障性住房开工率	当年保障性安居工程实际开工数。	≥100%	部门职责	
	数量指标	新增租赁补贴户数完成率	年度新增发放低收入家庭租赁补贴户数占国家下在这我省年度新增租赁补贴任务总数的比率。	≥100%	部门职责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受益群体调查中，满意度。	≥100%	部门职责	

7、提前下达 2020 年省级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绩效目标表

333002 住建局（行政）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333-0503-JBN-XFNB		项目名称	提前下达 2020 年省级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		
预算规模及资金用途	预算数	96.00	其中 财政资金	96.00	其他资金	
	项目预算资金 96 万元，用于农村危房改造，计划 2020 年实施，预计第四季度支付完毕。					
资金支出计划（%）	3 月底		6 月底	10 月底	12 月底	
			60.00	90.00	100.00	
绩效目标	1、帮助住房最危险、经济最贫困农户解决最基本的安全住房，改善农村住房条件，奠定脱贫攻坚基础。 2、完成农村危房改造任务，有效提升贫困户的幸福感和满意度。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危房改造数量	完成四类重点对象危房改造任务	≥35 户	部门职责	
	数量指标	危房改造面积	按照最低建设要求进行改造	≥1750 平方米	部门职责	
	成本指标	分类分级补助标准执行比例	按类别分档次进行资金补助	≥100%	部门职责	
效果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改造后房屋在相当于本地区抗震设防烈度地震中表现	严格按照国家最低建设要求进行改造	无严重毁损	部门职责	
	社会效益指标	改造后房屋人畜分离、卫生厕所等基本卫生条件	基本保障卫生条件	有基本保障	部门职责	
	社会效益指标	受益人口数量	改造后四类重点对象人口	≥47 人	部门职责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人口满意度	改造后四类重点对象住房有保障	≥100%	部门职责	

8、提前下达 2020 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绩效目标表

333002 住建局（行政）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333-0503-JBN-UHRB		项目名称	提前下达 2020 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		
预算规模及资金用途	预算数	210.00	其中 财政资金	210.00	其他资金	
	项目预算资金 210 万元，用于农村危房改造，计划 2020 年实施，预计第四季度支付完毕。					
资金支出计划（%）	3 月底		6 月底	10 月底	12 月底	
			60.00	90.00	100.00	
绩效目标	1、帮助住房最危险、经济最贫困农户解决最基本的安全住房，改善农村住房条件，奠定脱贫攻坚基础。 2、完成农村危房改造任务，有效提升贫困户的幸福感和满意度。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危房改造数量	完成四类重点对象危房改造任务	≥35 户	部门职责	
	数量指标	危房改造面积	按照最低建设要求进行改造	≥1750 平方米	部门职责	
	成本指标	分类分级补助标准执行比例	按类别分档次进行资金补助	≥100%	部门职责	
效果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改造后房屋在相当于本地区抗震设防烈度地震中表现	严格按照国家最低建设要求改造	无严重毁损	部门职责	
	社会效益指标	改造后房屋人畜分离、卫生厕所等基本卫生条件	基本保障卫生条件	有基本保障	部门职责	
	社会效益指标	受益人口数量	改造后四类重点对象人口	≥47 人	部门职责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人口满意度	改造后四类重点对象住房有保障	≥100%	部门职责	

9、益民奶牛养殖厂拆迁补偿款绩效目标表

333002 住建局（行政）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333-0501-JBN-SYAK		项目名称	益民奶牛养殖厂拆迁补偿款		
预算规模及资金用途	预算数	21.67	其中 财政资金	21.67	其他资金	
	项目预算资金 21.67 万元，用于益民奶牛养殖厂拆迁补偿，计划 2020 年实施，一次性支付，预计第二季度支付完毕。					
资金支出计划（%）	3 月底		6 月底	10 月底	12 月底	
			100.00	100.00	100.00	
绩效目标	1、拓宽改造兵营路，改善人们出行环境。 2、缓解交通出行压力，提高城区环境品味。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租用门脸	租用门脸三间		3.82 万元 每年	部门职责
	成本指标	租用车库	租用车库 2380 平方米		17.85 万元 每年	部门职责
效果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配套设施完成率（%）	实际完成配套设施量占计划完成配套设施量的比率		100%	部门职责
	可持续影响指标	城市基础设施建设工作目标完成率	《关于加强城市基础设施建设的实施意见》中工作目标完成率		100%	部门职责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体满意度	受益群体调查中，满意和较满意的人数占全部调查人数的比率		100%	部门职责